

竞 价 采 购 公 告

项目编号：PC-0117-26J5-FG0139

因中国电建水电基础局南充市顺庆区永丰水库枢纽及输水管道工程泵船采购项目采购需要，我司拟采用竞价采购方式进行下列货物的批量采购，请按以下要求于 2026 年 10 月 13 日 15:00 前将响应文件提交至“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以下简称“数智化平台”）。平台注册等相关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

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响应人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 2026 年 10 月 09 日 15 时 00 分前（北京时间）在数智化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响应人若对本竞价项目采购要求等有疑问的，应当于 2026 年 10 月 08 日 15 时 00 分前（北京时间）通过数智化平台向采购人提出答疑问题。

一、拟采购货物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船体及泵房	详见图纸	项	1	
2	舾装系统	详见图纸	项	1	
3	摇臂及输水管	详见图纸	项	1	

注：本次竞价及后续供货实施过程中，响应人不得以原材料涨价等原因而要求采购人调价或断供。

二、竞价规则

1、本项目采用逆向竞拍报价方式，竞价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多次通过数智化平台进行竞价，竞价截止时间之后不再接收报价。竞价最小幅度为 10000 元。（即供应商在除首次报价外，每次进行竞价时所报价格不得高于：目前最低价-竞价最小幅度）

供应商在首次参与竞价时必须上传签字盖章且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完整响应文件，以后每次竞价可单独上传签字盖章的“报价表”，若无对应的“报价表”，仅在采购招

标数智化平台上重新报价，采购人有权否决其报价。（请注意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与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单位：元，确保两者最终报价保持一致。）

2、竞价截止时间：2026年10月13日15时（北京时间），竞价倒计时20分钟内，有响应人报价则进入超时竞价，超时竞价有一响应人报价，竞价时间再延长20分钟。

3、响应人报价提交平台后将无法修改，请报价人认真核对响应文件中的报价总额与平台填报的金额，确保一致。

三、采购要求

1、本项目清单内所有内容统一合并为泵船及其附属设备一项，采购范围为泵船及其附属设备的二次深化设计，响应人按总价承包模式报价，报价包含完成整套泵船及其附属设备供货、组装、调试、试运行直至验收合格的全部工作。项目实施期间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响应人应全部综合计入报价，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2. 交货期: 48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组装、调试及试运行工作，严格按采购人下达的供货周期交货。

3. 交货地点: 南充市顺庆区永丰水库工程华光提升泵站及输水管道工程施工现场。

4. 质量标准和要求:

1) 按附件中图纸的标准和规程及相应条款进行设备的设计、制造和试验。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华光提升泵站及输水管道施工图设计说明及附件施工图纸[顺永华-施-(水机)-(01-09)]要求。

2) 泵船及其附属设备均需按照附件中图纸[顺永华-施-(水机)-07]设备清单配置备品备件。所提供的设备必须采用具有成熟运行经验的先进产品。

3) 本次采购响应人需对泵船及其附属设备进行二次深化优化设计。响应人须结合原有图纸的初步设计、现场实际工况及国家、行业现行规范，完成全套落地性优化设计，设计成果需满足设备制造、安装调试、竣工验收及安全运行的各项技术要求。设计工作主要包含：泵船整体结构优化、船体稳定性校核、设备布局排布、管路、电气、液压、安防等配套系统专项设计，以及图纸细化、参数复核、方案优化、技术答疑、图纸报审及现场配合等全过程技术服务。本次深化设计工作须严格遵照国家及行业现行规范、项目建设要求开展，响应人需全程参与泵船及附属设备的二次优化设计工作，全面完成泵船结构优化、船体稳定性校核、各配套系统专项设计及图纸细化、参数复核、技术配合

等全部相关工作，确保所有设计成果安全合规、切实可行，满足设备制造、安装调试、竣工验收及安全运行全流程需求，本次优化设计的全套全新图纸须履行完整的审核、校核、审定审批流程，最终版图纸必须经设计单位签字盖章确认，方可作为项目设备制造、现场安装、质量验收及竣工存档的正式技术依据。

5、质保期：

质量保证期为 24 个月，采购人将结算货款总价的 5 %作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期满无质量问题或质量保证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经供应商处理符合采购人要求的，质量保证期满后 60 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供应商。质保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则质保期和质保金返还相应顺延。

6、付款方式：

1) 具体支付条款：（1）银行转账。（2）若采购人采用银行承兑汇票（半年期）、信用证、电建融信等支付方式。具体方式、时间、利息等协商解决。

2) 报价人需提供行业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13%）。

3) 付款方式：采购合同签订后 1 个月内预付合同金额 20%的预付款，成交人提供相应银行预付款保函；货到施工现场，开具相应发票，组装调试验收合格后 90 天内支付合同金额 75%的验收款，剩余 5%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无息支付。

4) 合同实际总价的 5 %或每次结算支付额的 5 %作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期满无质量问题或质量保证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经响应人处理符合采购人要求的，质量保证期满后 60 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响应人。质保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则质保期和质保金返还相应顺延。

7. 验收要求：

1) 出现质量异议时将标的物存样送双方共同认可的市级或市级以上监督检验机构进行检测和评估，并将结果上报至当地仲裁机构或法院进行裁决，由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2) 标的物存在质量问题的，响应人需无条件及时更换，更换过程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拒绝更换的，采购人不给予验收，并停止所有款项的支付。

3) 随货同行并交与采购人的标牌、合格证及其他证明文件为验收的一部分，无相应资料视为不合格，采购人可不给予验收。

4) 采购人将对到达施工现场的标的物进行数量、规格型号验收, 如发现标的物缺少及规格型号不符现象, 采购人有权拒绝在发货清单上签字, 采购人应在 12 小时内通知销售方, 由双方共同调查、协商解决, 并以书面形式提出确认结果。

5) 供货过程中, 若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弄虚作假以次充好, 采购人将视其为严重违约, 除要求赔偿全部损失外, 并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8、响应保证金:

8.1 形式: 采用保函或保证金形式。

8.2 金额: 人民币十万元整。

8.3 采用保函形式的请于竞价截止时间前送至采购人处(建议提前一个小时), 保函收件地点: 中国电建水电基础局三公司南充市顺庆区永丰水库项目经理部, 联系人: 龚建霖, 电话: 17711351878。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或未送达原件的, 采购人不予接受。

保函有效期为90天, 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若无法提供保函, 请提供同等金额的保证金。

8.4 保证金收取方式: 采用在线收取保证金, 由平台收取到统一账户, 系统自动分配保证金收款虚拟账号。

8.5 保证金在第一次报价截止时间前到达。逾期缴纳的或未缴纳至指定银行账户的, 采购人不予接受。退还保证金时, 直接退还至响应人的付款账户。

8.6 响应人没有按照竞价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担保或者所提供的担保有瑕疵不被采购人所接受的, 将否决其报价。

8.7 采购人与供应商签订合同 5 个工作日内, 向未成交的响应人和成交人退还保证金,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响应人在规定的报价文件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拒交规定履约担保的, 需承担保证责任, 扣除本项目响应保证金。

9、报价要求

9.1 报价有效期: 90 天。

9.2 本次竞价采购为逆向竞拍报价, 竞价截止时间内响应人可多次进行竞价。

四、响应人资格要求

响应人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响应人为生产厂家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

2、响应人为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且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 1 条生产厂家资格条件的要求，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交相关证明文件。

3、响应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响应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经营状态正常，无停业、破产清算记录）。

4、本次采购不接受联营体或联合体参与，生产厂家与其代理商不得同时参与，获得生产厂家授权的多代理商可同时参加。

5、响应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不接受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响应人参与本次竞价（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信息为准）。

6、响应人必须在省级及以上行政部门备案，提供行政部门颁发的造船企业适检条件名单（四类及以上）。

7、业绩要求：2022年01月01日至竞价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响应人具有5个及以上泵船供货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含清单）、供货发票（供货发票未开全的可以提供部分金额发票）。

五、成交原则

1、多轮次公开竞争报价中，以响应人的最终报价由低到高进行排序；

2、评审小组对排名前三名的响应人进行价格合理性审核，对异常低价可能导致影响履约的响应人报价，评审小组可要求响应人进行澄清。响应人不能提供证据说明其报价合理或保证履约的，评审小组有权否决该响应人；

3、经评审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最终报价最优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4、成交供应商须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向中国水电基础局有限公司或股

份公司（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申报认证供应商资格（无审查费用），在合同签订前成为认证供应商。因响应人自身原因导致认证供应商资格未能申报成功，由响应人承担其全部后果。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水电基础局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中国水电基础局有限公司南充市顺庆区永丰水库项目经理部

地址：南充市顺庆区永丰水库项目经理部

邮编：637545

联系人：龚建霖

电话：17711351878

电子邮箱：2832325307@qq.com

七、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公司名称：中国水电基础局有限公司

电 话：彭工 17596922990

电子邮箱：2505642363@qq.com

八、纪检监督机构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水电基础局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022-29341552）提出投诉。

